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ter OASIS Group

奧 思 集 團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1)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動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佩珊女士(「李女士」)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職務，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生效。

李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欣然進一步宣佈，黃希培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起生效。黃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持有會計學商學士學位。黃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之會員。黃先生具備領先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的專業背景及豐富的上市公司資深管理經驗，於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審核及財務管理、投資者及銀行關係以及資訊系統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的專業知識。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李女士於彼任期內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服務致以衷心謝意，以及對黃先生之委任表示歡迎。

代表董事會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譚肇基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余金水先生、譚肇基先生、余麗珠女士及黎燕屏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生，*B.B.S.*，太平紳士、黃志強博士及陳志球博士，*S.B.S.*，*B.B.S.*，太平紳士。